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2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克浙江”)
	本次担保金额	5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昆药商业(昭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医药”)
	本次担保金额	5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注:上述被担保人为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 或“昆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克制药”)的全资子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商业”)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5,61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68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内部决策程序

为支持公司旗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满足相关下属公司融资担保需求,经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旗下公司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615亿元的银行融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2025-020号)和《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5-026号)。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旗下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5年12月22日,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发生如下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期限	本次实际担保金额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2025年度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子公司的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													
昆药集团	贝克浙江	100%	51.76%	招行昆明分行	2025-12-22	2025-12-22至2026-12-21	500	500	500	0	0.1%	否	不涉及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													
昆药商业	昭通医药	100%	85.08%	交行昭通分行	2025-12-22	2025-12-22至2026-12-9	500	1,000	1,000	0	0.19%	否	不涉及
合计		—	—	—	—	—	1,000	1,500	1,500	0	0.29%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全资外公司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贝克制药持有其100%股权,即其为公司的全资外公司。
法定代表人	倪胜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11464602960
成立时间	1982年2月20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经济开发区云海路340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3,65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合剂(含口服液)、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糖浆剂、口服混悬剂(含青霉素类)、口服溶液剂的制造、加工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70,129,249.32	67,442,287.48
	负债总额/元	29,567,211.92	34,911,308.45
	银行贷款总额/元	-	-
	流动负债总额/元	29,567,211.92	34,901,214.18
	净资产/元	40,562,037.40	32,530,979.03
	资产负债率	42.16%	51.76%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38,414,417.71	21,938,195.69
	净利润/元	-12,861,154.11	-8,031,058.37

2、昆药商业(昭通)医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昆药商业(昭通)医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全资外公司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药商业持有其100%股权,即其为公司的全资外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珊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600MA6P1NLU81
成立时间	2019年8月20日
注册地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北闸街道办事处工业园区创新创业园27栋办公楼五楼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药品、医疗器械、医疗用品及器材、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消毒用品、消毒器械、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日用百货的销售、配送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等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41,277,481.37	48,567,166.72
	负债总额/元	35,187,900.10	41,321,289.69
	银行贷款总额/元	5,0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元	33,113,455.47	39,483,093.36
	净资产/元	6,089,581.27	7,245,877.03
	资产负债率	85.25%	85.08%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87,850,602.03	72,008,025.78
	净利润/元	363,939.40	1,156,295.76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以上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列示财务状况为被担保人公司单体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其他方共同担保或反担保
1	贝克浙江	招行昆明分行	500	2025-12-22至2026-12-21	连带责任保证	债权本金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不涉及
2	昭通医药	交行昭通分行	500	2025-12-22至2026-12-9	连带责任保证	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不涉及

注:保证期间为协议签署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发生期间的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体系内下属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于本公司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发生,该额度经本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批准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本次担保计划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相关下属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被担保人主要包括:公司全资子/孙公司以及昆药商业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中,昆药商业对其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担保。公司董事会结合相关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认为该等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总体担保风险可控;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孙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819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6%;公司对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15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9%;公司及子/孙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4.5615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68%;公司对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2.3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8%;公司及子/孙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

股票代码:600941　股票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5-034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1日(星期三)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起至12月3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b@chinamobil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0日收市后披露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31日16:00-17: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1日(星期三)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长陈忠岳先生,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何飚先生,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李荣华先生,财务部(资本管理部)总经理兼证券事务居总经理、信息披露境内代表胡宇霆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31日(星期三)16:00-17:0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起至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b@chinamobil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5399 2600

邮箱:zqswb@chinamobil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2日

股票代码:600941　股票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5-033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执行董事兼董事长辞任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收到杨杰先生的书面辞任函。因年龄原因,杨杰先生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长的职务,前述辞任自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

杨杰先生已确认与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而就其辞任一事,亦无任何事项需要通知本公司股东。

董事会谨就杨杰先生对本公司作出的突出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深表谢意。

二、执行董事兼董事长委任

本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2025年第十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议案,并于2025年12月22日以书面决议方式召开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经本公司提名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及批准,陈忠岳先生已获委任为本公司的执行董事兼董事长,自2025年12月22日起生效,陈忠岳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陈忠岳先生的服务合约并无特定服务年期。陈忠岳先生按根据《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之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于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上通过轮值告退及重选。陈忠岳先生享有由董事会建议并由本公司股东批准之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服务不足一年的,董事袍金按服务时间比例支付。陈忠岳先生之酬金乃由董事会依据其职务、责任、经验及当前市场情况等而确定。陈忠岳先生已自愿放弃其年度董事袍金。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陈忠岳先生与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概无任何关系。陈忠岳先生并无拥有《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权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无其他与陈忠岳先生的委任有关的事宜需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或其他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51(2)条的任何规定须予披露的资料。

本公司深信陈忠岳先生之丰富经验及宝贵的专业知识能为本公司作出重要的贡献。本公司谨此欢迎陈忠岳先生加入董事会。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2日

附件

陈忠岳先生简历

陈忠岳先生,54岁,现为本公司最终控股股东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陈先生为硕士研究生。陈先生曾担任中国电信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信公众客户事业部总经理,中国电信山西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执行副总裁,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以及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执行董事、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25-061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东御街19号本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02,994,4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005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556,028	99.9687	382,500	0.0272	55,900	0.0041

2.0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278,891	99.9489	657,300	0.0468	58,237	0.0043

2.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276,691	99.9488	657,300	0.0468	60,437	0.0044

2.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244,291	99.9465	691,900	0.0493	58,237	0.0042

2.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265,091	99.9480	671,600	0.0478	57,737	0.0042

2.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244,291	99.9465	692,400	0.0493	57,737	0.0042

2.0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524,691	99.9665	412,000	0.0293	57,737	0.0042

2.0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574,691	99.9700	357,200	0.0254	62,537	0.0046

2.0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2,599,491	99.9718	336,700	0.0239	58,237	0.004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高宏彪	1,401,498,604	99.8933	是
3.02	Tony Huang	1,401,467,062	99.8911	是
3.03	韩玉	1,401,484,309	99.8923	是
3.04	吕晓清	1,401,495,421	99.8931	是

4、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郭文捷	1,401,510,416	99.8942	是
4.02	黄志强	1,401,504,828	99.8938	是
4.03	张剑渝	1,401,482,506	99.8922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1,420,840	76.4204	382,500	20.5729	55,900	3.0067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43,703	61.5145	657,300	35.3531	58,237	3.1324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41,503	61.3962	657,300	35.3531	60,437	3.2507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09,103	59.6535	691,900	37.2141	58,237	3.1324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129,903	60.7723	671,600	36.1222	57,737	3.1055
2.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109,103	59.6535	692,400	37.2410	57,737	3.1055
2.06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389,503	74.7349	412,000	22.1595	57,737	3.1056
2.07	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439,503	77.4242	357,200	19.2121	62,537	3.3637
2.08	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464,303	78.7581	336,700	18.1095	58,237	3.1324
3.01	高宏彪	363,416	19.5464				
3.02	Tony Huang	331,874	17.8499				
3.03	韩玉	349,121	18.7776				
3.04	吕晓清	360,233	19.3752				
4.01	郭文捷	375,228	20.1817				
4.02	黄志强	369,640	19.8812				
4.03	张剑渝	347,318	18.680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一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赞成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赞成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邱霞、杨冬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5-070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并现场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选举张雅林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张雅林女士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张雅林女士与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雅林女士符合《公司法》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5-071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2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澄海区盐鸿镇顶洋路北东方锆业园综合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冯立明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26人,代表股份216,807,6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987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06,350,6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37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18人,代表股份10,457,0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99%。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22人,代表股份13,321,3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19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2,864,2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9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18人,代表股份10,457,0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499%。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选举了申庆飞先生、冯立明先生、甘学贤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申庆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得票数213,839,1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3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得票数10,352,7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158%;

1.02选举冯立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得票数213,808,4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6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得票数10,322,1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4858%;

1.03选举甘学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得票数213,846,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3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得票数10,360,5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740%。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选举了石勇先生、刘家祥先生、丁浩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选举石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得票数213,834,0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28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得票数10,347,6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6775%;

2.02选举刘家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得票数213,834,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2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得票数10,348,0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6800%;

2.03选举丁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得票数213,826,6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25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得票数10,340,3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6226%。

非独立董事申庆飞先、冯立明先生、甘学贤先生,独立董事石勇先生、刘家祥先生、丁浩先生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张雅林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802,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527%;反对3,92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90%;弃权83,1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316,1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343%;反对3,92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415%;弃权83,1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42%。

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0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805,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541%;反对3,91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76%;弃权83,1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319,1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568%;反对3,91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190%;弃权83,1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42%。

该议案获得通过。

4.0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762,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341%;反对3,95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32%;弃权92,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275,8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318%;反对3,95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6734%;弃权92,5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48%。

该议案获得通过。

4.03《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776,6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07%;反对3,94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93%;弃权86,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290,2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7399%;反对3,94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6089%;弃权86,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12%。

该议案获得通过。

4.0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785,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46%;反对3,93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72%;弃权82,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298,6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030%;反对3,93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5759%;弃权82,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12%。

该议案获得通过。

4.05《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782,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34%;反对3,94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84%;弃权82,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296,1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7842%;反对3,94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5946%;弃权82,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212%。

该议案获得通过。

4.06《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816,9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593%;反对3,9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42%;弃权79,1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330,5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0424%;反对3,9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634%;弃权79,1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42%。

该议案获得通过。

4.0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12,799,7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514%;反对3,92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19%;弃权79,6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313,3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